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6-024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5月22日、2026年5月25日、2026年5月26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第一大股东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支持公司构建全领域、全流程EDA工具链，加快打造世界一流EDA企业的战略部署，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

小股东利益，通过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实施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1%刻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及《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